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
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招标文件
(第一册)

项目编号：0747-2261SCCZA169

包号：1-1~92-2

采购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和投标人须知.....	16
投标资料表.....	16
一、说明.....	22
1. 概述.....	22
2. 合格的投标人.....	22
3. 投标费用.....	22
4. 通知.....	22
二、招标文件.....	23
5. 招标文件构成.....	23
6. 投标前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4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24
8. 投标文件的构成.....	24
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4
10. 投标报价.....	24
11. 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24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和标记.....	26
13. 投标截止时间.....	26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6
五、开标.....	26
15. 开标.....	26
六、评标.....	29
1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9
17. 投标文件初审.....	29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0
19.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1
20. 确定中标人.....	31
21. 项目废标处理.....	31
七、授予合同.....	31
22. 中标通知.....	31
23. 签订合同.....	32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2
25. 履约保证金.....	32

26. 保密条款	32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34
第四章 采购需求书	4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45
第六章 附件	54
一、资格证明文件分册	54
二、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58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59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61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62
附件 4 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63
附件 5 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	64
附件 6 投标人情况表	65
附件 7 承担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历业绩清单格式	66
附件 8 承担过标准制修订业绩清单格式	68
附件 9 综合科研实力业绩清单格式	69
附件 10 管理制度	72
附件 11 以往工作质量状况格式	73
附件 12 人员配置方案格式	75
附件 13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检验任务检测设备情况统计表格格式	78
附件 14 实验室情况介绍格式	80
附件 15 产业总体情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材料	82
附件 16 企业信息上报表格格式	83
附件 17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服务方案格式	85
附件 18 简介模板格式（如适用）	86
附件 19 投标人联系方式表	87
附件 20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88
附件 21 招标服务费承诺函	89
附件 2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90
附件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9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47-2261SCCZA169

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预算金额：6316 万元（人民币），各包件预算金额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6316 万元（人民币），各包件最高限价详见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各中标人应在规定的任务时间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抽样检验工作任务布置要求等完成中标任务。

（2）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各中标人应在规定的任务时间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抽样检验工作任务布置要求等开展此项工作。

（3）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抽检工作，在人员配置、作业管理、质量控制等各个方面应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4）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包号	可抽查时间	最高限价（元/批次）	产品检验周期（日/批次）	整体抽检工作完成周期(日)	实施地点	抽查领域	包预算（元）
1	日用及纺织品	童车	1-1	全年	2930.4	6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7216
			1-2		2930.4	6	90			117216
			1-3		2930.4	6	90			117216
			1-4		2930.4	6	90			117216
2	日	童鞋	2-1	全年	3480	6	60	采购人	流通领域	104400

	用及纺织品		2-2		3480	6	60	指定地点	(实体店)	104400
			2-3		3480	6	60			104400
			2-4		3480	6	60			104400
3	日用及纺织品	机动车儿童乘员约束系统	3-1	全年	14280	5	5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214200
			3-2		14280	5	50			214200
4	日用及纺织品	旅行箱包	4-1	全年	3186.6	5	5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95598
			4-2		3186.6	5	50			95598
			4-3		3186.6	5	50			95598
5	日用及纺织品	运动头盔	5-1	全年	2900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29000
			5-2		2900	2	90			29000
6	电子电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	6-1	全年	10923.5	12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09235
			6-2		10923.5	12	75			109235
7	电子电器	电冰箱	7-1	全年	11244.3	4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24886
			7-2		11244.3	45	90			224886
			7-3		11244.3	45	90			224886
8	电子电器	家用电动洗衣机	8-1	全年	6405.3	7	6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28106
			8-2		6405.3	7	65			128106
			8-3		6405.3	7	65			128106
9	电子电器	室内加热器	9-1	10-3月	2058.4	10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41168
			9-2		2058.4	10	75			41168
			9-3		2058.4	10	75			41168
10	电子电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	10-1	全年	5524.9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0498
			10-2		5524.9	15	90			110498
			10-3		5524.9	15	90			110498
11	电子电器	吸油烟机	11-1	全年	5879.1	12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7582
			11-2		5879.1	12	75			117582
12	电子	电磁灶	12-1	全年	5012.6	12	75	采购人指定地	流通领域(实体店)	100252
			12-2		5012.6	12	75			100252

	电器		12-3		5012.6	12	75	点		100252
13	电子电器	彩色电视机	13-1	全年	13030	20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60600
			13-2		13030	20	60			260600
			13-3		13030	20	60			260600
14	电子电器	行车记录仪	14-1	全年	6100	8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22000
			14-2		6100	8	90			122000
15	电子电器	有源音箱	15-1	全年	3201	15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32010
			15-2		3201	15	60			32010
16	电子电器	服务器	16-1	全年	25312.5	15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53125
			16-2		25312.5	15	60			253125
17	电子电器	微型计算机	17-1	全年	19654.9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294823.5
			17-2		19654.9	15	90			294823.5
			17-3		19654.9	15	90			294823.5
18	电子电器	笔记本电脑	18-1	全年	16026.7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320534
			18-2		16026.7	15	90			320534
			18-3		16026.7	15	90			320534
19	电子电器	路由器	19-1	全年	6678.7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100180.5
			19-2		6678.7	15	90			100180.5
20	电子电器	打印机	20-1	全年	11278.6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2786
			20-2		11278.6	15	90			112786
21	轻工产品	烟花爆竹	21-1	10-12月	4488.7	2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24435
			21-2		4488.7	2	60			224435
			21-3		4488.7	2	60			224435
			21-4		4488.7	2	60			224435
22	轻工产品	木制家具	22-1	全年	7202.7	12	12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216081
			22-2		7202.7	12	120			216081
			22-3		7202.7	12	120			216081
			22-4		7202.7	12	120			216081
23	轻工产品	沙发	23-1	全年	5204	12	12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156120
			23-2		5204	12	120			156120
			23-3		5204	12	120			156120
			23-4		5204	12	120			156120
24	轻工	棕纤维弹性床	24-1	全年	4533.3	7	120	采购人指定地	流通领域(实体店)	90666
			24-2		4533.3	7	120			90666

	产品	垫	24-3		4533.3	7	120	点		90666
25	轻工产品	家用双层床	25-1	全年	7078.3	8	12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41566
			25-2		7078.3	8	120			141566
			25-3		7078.3	8	120			141566
26	轻工产品	电动自行车	26-1	全年	8739.5	15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 (实体店)	262185
			26-2		8739.5	15	80			262185
			26-3		8739.5	15	80			262185
			26-4		8739.5	15	80			262185
27	轻工产品	家用燃气灶	27-1	全年	4476	3	45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 (实体店)	223800
			27-2		4476	3	45			223800
			27-3		4476	3	45			223800
28	轻工产品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28-1	全年	7006.6	3	4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10198
			28-2		7006.6	3	45			210198
			28-3		7006.6	3	45			210198
29	轻工产品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29-1	全年	3199.7	2	45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 (实体店)	47995.5
			29-2		3199.7	2	45			47995.5
30	轻工产品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30-1	全年	3106.7	2	4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46600.5
			30-2		3106.7	2	45			46600.5
31	轻工产品	眼镜架	31-1	全年	2208.2	5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 (实体店)	66246
			31-2		2208.2	5	60			66246
			31-3		2208.2	5	60			66246
32	轻工产品	眼镜镜片	32-1	全年	4776	7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43280
			32-2		4776	7	80			143280
			32-3		4776	7	80			143280
33	轻工产品	老视成镜	33-1	全年	1650	5	5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 (实体店)	41250
			33-2		1650	5	50			41250
34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水泥	34-1	全年	3702.1	4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370210
			34-2		3702.1	45	90			370210
			34-3		3702.1	45	90			370210
			34-4		3702.1	45	90			370210
			34-5		3702.1	45	90			370210
			34-6		3702.1	45	90			370210
			34-7		3702.1	45	90			370210
			34-8		3702.1	45	90			370210
35	建	热轧带	35-1	全年	3332.8	3	60	采购人	生产领域	249960

	筑和装饰装饰材料	肋钢筋	35-2		3332.8	3	60	指定地点		249960
			35-3		3332.8	3	60			249960
			35-4		3332.8	3	60			249960
			35-5		3332.8	3	60			249960
			35-6		3332.8	3	60			249960
36	建筑和装饰装饰材料	建筑防水卷材	36-1	全年	4536.6	30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72196
			36-2		4536.6	30	80			272196
			36-3		4536.6	30	80			272196
37	建筑和装饰装饰材料	铝合金建筑型材	37-1	全年	3387.5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35500
			37-2		3387.5	10	90			135500
			37-3		3387.5	10	90			135500
			37-4		3387.5	10	90			135500
38	建筑和装饰装饰材料	建筑用外墙涂料	38-1	7-9月	4701.2	30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11554
			38-2		4701.2	30	80			211554
			38-3		4701.2	30	80			211554
			38-4		4701.2	30	80			211554
39	建筑和装饰装饰材料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39-1	全年	7560	2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302400
			39-2		7560	22	90			302400
			39-3		7560	22	90			302400
			39-4		7560	22	90			302400
			39-5		7560	22	90			302400
40	建筑和装饰	建筑用绝缘电工套管	40-1	10-12月	4675	14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87000
			40-2		4675	14	80			187000
			40-3		4675	14	80			187000
			40-4		4675	14	80			187000
			40-5		4675	14	80			187000

	装修材料		40-6		4675	14	80			187000
41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聚乙烯(PE)管材	41-1	7-9月	5284	21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11360
			41-2		5284	21	90			211360
			41-3		5284	21	90			211360
			41-4		5284	21	90			211360
			41-5		5284	21	90			211360
42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防火门	42-1	全年	6860.7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05821
			42-2		6860.7	2	90			205821
			42-3		6860.7	2	90			205821
43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智能坐便器	43-1	全年	8617.4	3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215435
			43-2		8617.4	30	90			215435
			43-3		8617.4	30	90			215435
44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陶瓷片密封水嘴	44-1	全年	4154.3	4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24629
			44-2		4154.3	45	90			124629
			44-3		4154.3	45	90			124629
			44-4		4154.3	45	90			124629
			44-5		4154.3	45	90			124629
			44-6		4154.3	45	90			124629
45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陶瓷坐便器	45-1	全年	4442.2	2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177688
			45-2		4442.2	25	90			177688
			45-3		4442.2	25	90			177688
			45-4		4442.2	25	90			177688
			45-5		4442.2	25	90			177688

46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陶瓷砖	46-1	全年	3014.4	2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20576
			46-2		3014.4	20	90			120576
			46-3		3014.4	20	90			120576
			46-4		3014.4	20	90			120576
47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	47-1	全年	12306.5	45	11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369195
			47-2		12306.5	45	110			369195
48	农业生产资料	机动脱粒机	48-1	6-10月	13053.3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61066
			48-2		13053.3	2	90			261066
49	农业生产资料	玉米联合收割机	49	6-7月	21606.6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432132
50	农业生产资料	泵	50-1	全年	12044.8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602240
			50-2		12044.8	1.5	90			602240
51	农业生产资料	农用地膜	51-1	1-6月	2450	4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73500
			51-2		2450	4	90			73500
			51-3		2450	4	90			73500
52	农业生产资料	复合肥料	52-1	7-9月	3125.6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18792
			52-2		3125.6	15	90			218792
			52-3		3125.6	15	90			218792
			52-4		3125.6	15	90			218792
			52-5		3125.6	15	90			218792
53	农	磷肥	53-1	全年	3350	3	90	采购人	流通领域	67000

	业生产资料		53-2		3350	3	90	指定地点	(实体店)	67000
54	农业生产资料	氮肥	54-1	7-9月	2321.8	3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46436
			54-2		2321.8	3	90			46436
			54-3		2321.8	3	90			46436
			54-4		2321.8	5	90			46436
55	农业生产资料	钾肥	55-1	7-9月	2105	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42100
			55-2		2105	5	90			42100
56	机械及安防	保护足趾安全(防护)鞋	56-1	全年	4203	14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63045
			56-2		4203	14	90			63045
57	机械及安防	安全带	57-1	9-12月	3972.3	4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99307.5
			57-2		3972.3	4	90			99307.5
			57-3		3972.3	4	90			99307.5
58	机械及安防	安全网	58-1	全年	3548.9	4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88722.5
			58-2		3548.9	4	90			88722.5
59	机械及安防	安全帽	59-1	全年	4626.6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5665
			59-2		4626.6	2	90			115665
			59-3		4626.6	2	90			115665
60	机械及安防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	60-1	全年	4306.5	7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72260
			60-2		4306.5	7	90			172260
			60-3		4306.5	7	90			172260
61	机械及安防	防爆灯具	61-1	全年	9150	7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74500
			61-2		9150	7	90			274500
62	机械	防爆电机	62-1	全年	10200	7	90	采购人指定地	生产领域	204000
			62-2		10200	7	90			204000

	及安防							点		
63	机械及安防	防爆电器	63-1	全年	8466.6	7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69332
			63-2		8466.6	7	90			169332
			63-3		8466.6	7	90			169332
64	机械及安防	车用尿素水溶液	64-1	全年	5733.7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458696
			64-2		5733.7	2	90			458696
			64-3		5733.7	2	90			458696
65	机械及安防	车用汽油清净剂	65-1	全年	4494.8	2	7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112370
			65-2		4494.8	2	70			112370
			65-3		4494.8	2	70			112370
66	机械及安防	汽车轮胎	66-1	全年	7816	2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78160
			66-2		7816	2	90			78160
67	机械及安防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	67-1	全年	3019.4	3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60388
			67-2		3019.4	3	90			60388
			67-3		3019.4	3	90			60388
68	机械及安防	电动自行车电池	68-1	全年	12664.1	30	70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316602.5
			68-2		12664.1	30	70			316602.5
69	机械及安防	家用可燃气体探测器	69-1	全年	6255	6	5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56375
			69-2		6255	6	50			156375
70	机械及安防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70-1	全年	3712	7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74240
			70-2		3712	7	80			74240
71	电工及材料	延长线插座(带电源适配器)	71-1	全年	4544.5	1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90890
			71-2		4544.5	15	90			90890

72	电工及材料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墙壁开关）	72-1	全年	2726.8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81804
			72-2		2726.8	10	90			81804
			72-3		2726.8	10	90			81804
73	电工及材料	隔离开关	73-1	7-9月	8135.3	1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流通领域（实体店）	122029.5
			73-2		8135.3	1	75			122029.5
74	电工及材料	电线电缆	74-1	全年	8089.1	30	12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617820
			74-2		8089.1	30	120			1617820
			74-3		8089.1	30	120			1617820
			74-4		8089.1	30	120			1617820
			74-5		8089.1	30	120			1617820
			74-6		8089.1	30	120			1617820
			74-7		8089.1	30	120			1617820
			74-8		8089.1	30	120			1617820
			74-9		8089.1	30	120			1617820
			74-10		8089.1	30	120			1617820
75	电工及材料	钢丝绳	75-1	全年	4648.6	2	12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32430
			75-2		4648.6	2	120			232430
			75-3		4648.6	2	120			232430
76	电工及材料	砂轮	76-1	全年	2000	3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80000
			76-2		2000	3	90			80000
			76-3		2000	3	90			80000
77	电工及材料	高强度紧固件	77-1	全年	7011.1	1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80444
			77-2		7011.1	1	90			280444
78	电工及材料	橡胶密封制品	78-1	7-12月	5600	7	6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336000
			78-2		5600	7	60			336000
			78-3		5600	7	60			336000
			78-4		5600	7	60			336000
79	电工及材料	电动工具（电钻、电锤）	79-1	全年	9599.5	5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287985
			79-2		9599.5	5	90			287985
			79-3		9599.5	5	90			287985

80	食品相关产品	复合膜袋	80-1	全年	3737.5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12125
			80-2		3737.5	10	90			112125
			80-3		3737.5	10	90			112125
			80-4		3737.5	10	90			112125
			80-5		3737.5	10	90			112125
81	食品相关产品	婴幼儿用塑料奶瓶	81-1	全年	5000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50000
			81-2		5000	10	90			50000
			81-3		5000	10	90			50000
82	食品相关产品	密胺塑料餐具	82-1	全年	3875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96875
			82-2		3875	10	90			96875
83	食品相关产品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83-1	全年	4602.5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138075
			83-2		4602.5	10	90			138075
			83-3		4602.5	10	90			138075
			83-4		4602.5	10	90			138075
84	食品相关产品	塑料瓶盖	84-1	全年	6450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61250
			84-2		6450	10	90			161250
			84-3		6450	10	90			161250
85	食品相关产品	食品包装用纸和纸板材料	85-1	全年	3850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96250
			85-2		3850	10	90			96250
			85-3		3850	10	90			96250
86	食品相关产品	纸杯	86-1	全年	3697.3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73946
			86-2		3697.3	10	90			73946
			86-3		3697.3	10	90			73946
			86-4		3697.3	10	90			73946
			86-5		3697.3	10	90			73946
87	食品相关产品	食品接触用纸质容器	87-1	全年	3440	10	90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68800
			87-2		3440	10	90			68800
			87-3		3440	10	90			68800
			87-4		3440	10	90			68800

88	食品相关产品	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88-1	全年	6624.1	10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165602.5
			88-2		6624.1	10	75			165602.5
89	食品相关产品	工业和商用电动食品加工设备	89-1	全年	8050	10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80500
			89-2		8050	10	75			80500
			89-3		8050	10	75			80500
90	食品相关产品	餐具洗涤剂	90-1	全年	2446.2	10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53816.4
			90-2		2446.2	10	75			53816.4
			90-3		2446.2	10	75			53816.4
			90-4		2446.2	10	75			53816.4
			90-5		2446.2	10	75			53816.4
91	食品相关产品	一次性竹木筷	91-1	全年	2519.7	10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	62992.5
			91-2		2519.7	10	75			62992.5
			91-3		2519.7	10	75			62992.5
			91-4		2519.7	10	75			62992.5
92	食品相关产品	月饼包装	92-1	全年	2533.3	3	75	采购人指定地点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实体店)	37999.5
			92-2		2533.3	3	75			37999.5

注 1.投标人结合自身能力对以上各包进行单价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每包只产生一个中标人。

注 2.投标人对同一产品不同包投标时,人员配置方案的抽样人员不得相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包抽检任务。实际抽样工作中,中标人应按投标材料内容安排相关人员抽样,对存在虚报人员或逾期完成抽检任务的,采购人将视情况解除合同关系。

注 3.各产品抽查时间是指开展该产品抽样检验工作时间,中标人应按照相关时限要求完成抽样检验任务,避免因任务量过多影响抽样检验工作进程。

注 4.各包产品任务批次数不固定,最终批次数由各包产品采购预算除以投标人中标单价计算得出,若不能整除的,取小于商的最大整数。例如,预算 6 万元限价 0.1 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 0.08 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8=75$ 批次;若预算 6 万元限价 0.1 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 0.09 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9 \approx 66$ 批次。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投标人应结合自身能力仔细对照“产品检验周期”及“整体抽检工作完成周期”，合理选择投标；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如中标后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抽检任务延期，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任务完成后，采购人将组织抽查结果及工作质量验收评审工作。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中标人及其人员应对在所承担项目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切实做好保密工作，如（但不限于）：承担抽检工作过程中的企业样品信息、检验数据及结果等，不得对外泄露。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承担检验工作的，可提供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并以“法人单位名称（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名称）”的形式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

(2) 投标人应具有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相关产品检验项目、依据及方法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册）；

(3) 本项目开标日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包括中央和地方财政部门作出的处罚，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gov.cn）的查询记录为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 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6) 投标人必须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领购了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分所等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18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

地点：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方式：登陆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通过网上支付方式领购招标文件。购标人需先进行网上注册（免费），注册审核完成后，按网上操作流程支付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为：400 元/包。支付成功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及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具体步骤请参考帮助中心-招投标指南。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10-89180361、010-86391277。招标文件为电子版，不提供纸质文件。

售价：人民币 0 元整。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7月2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法：电子上传文件递交。逾期上传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 本项目招标公告内容以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2) 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3)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5.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与本项目有关的电子招标、投标、开标、评标和中标均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网址：e.sinochemitc.com，建议使用 IE10、IE11、360、Google Chrome、Firefox 火狐浏览器）进行。

6.CA 办理：

CA 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和投标文件保密性。如未办理 CA，将无法对投标文件签章和加密。办理方式详见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帮助中心/招投标指南/办理 CA（网址：<https://bid.zcjb.com.cn/bca/product/dymca/zhpt/caApply.htm###>），CA 办理约 5 日。咨询电话：010-89180361、010-86391277。投标人需确定 CA 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并与账号进行绑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9 号

联系方式：010-83435750、822616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邮编：100045）

联系方式：仲涛、范皓宇、曹犇、马瑞、黄凡、巩俊萍 010-5936933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仲涛、范皓宇、曹犇、马瑞、黄凡、巩俊萍

电话：010-59369331

电子邮箱：zhongtao3@sinochem.com

注：投标人如有涉及招标文件的问题，请优先将问题发送至上述邮箱；如有涉及平台使用的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电话：010-89180361、010-86391277。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和投标人须知

投标资料表

投标资料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说明，表格中的对应条款号是对应投标人须知中的条款编号。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概述	1.1	<p>采购人名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p> <p>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p> <p>项目编号：0747-2261SCCZA169</p> <p>包号：1-1~92-2</p> <p>采购内容：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项目预算：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化商务有限公司</p> <p>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p> <p>电话：010-59369331</p> <p>传真：010-59369136</p> <p>电子邮箱：zhongtao3@sinochem.com</p>
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3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 2 项。</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 3 项。</p>
3	*对联合体投标的要求	2.4	对联合体的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现场踏勘	6.5	现场踏勘安排：无。
5	标前会	6.6	标前会安排：无。
6	*资格证明文件分册构成	8.1	<p>资格证明文件分册，包括：</p> <p>(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其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 ➤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扫描件； ➤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投标人是社会团体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p>(2) 经审计的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①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在本次招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扫描件无效；②存款证明无效)；</p> <p>(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扫描件；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p> <p>(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月缴纳)或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年度缴纳)；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或第三方代缴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p> <p>(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见后附)；</p> <p>(6) 近3年(2019年6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见后附)；</p> <p>(7)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承担检验工作的，可提供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并以“法人单位名称(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名称)”的形式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p> <p>正值 CMA 换证期间的，应提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旧证复印件和技术机构向发证机关递交的换证申请相关页(应具有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并对相应项目及标准做好明显标记)； 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证书和检测能力能在旧证有效期届满前下达并持续有效，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 <p>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p>应提供：</p> <p>①旧版标准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复印件；</p> <p>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版标准检测能力的资质认定能在检验任务实施前下达，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p> <p>(8) 具有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相关产品检验项目、依据及方法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册）。投标人应提供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证明文件。须附上上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附表相关页复印件，对相应项目、依据标准及检验方法做好明显标记。全部附表所对应的证书应为同一机构同一证书编号。</p> <p>备注：对不含检验检测方法且可作为判定依据的各类产品标准、限值标准，可不作为本项目的 CMA 资质条件要求。对需旧版标准资质的，应提供含有旧版标准资质的能力附表。对需新版标准资质且机构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应按上述要求提供旧版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和承诺书。</p> <p>(9) 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见后附）；</p> <p>(10) 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的声明（格式见后附）；</p> <p>(11) 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采用电汇形式的，提供电汇底单扫描件；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的，提供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的扫描件，原件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提交，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时间为准）。</p> <p>注：投标人针对每个产品多个包件投标的，每个包件均须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但以序号排序最靠前的包件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该产品所有包件的资格审查依据。</p>
6	商务技术文件分册构成	8.1	<p>商务技术文件分册，包括：</p> <p>*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p> <p>*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p> <p>*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3）；</p> <p>* (4) 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4）；</p> <p>* (5) 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5）；</p> <p>(6)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6）；</p> <p>(7) 承担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历业绩清单（格式见附件 7）；</p> <p>(8) 承担过标准制修订业绩清单（格式见附件 8）；</p> <p>(9) 综合科研实力业绩清单（格式见附件 9）；</p> <p>(10) 管理制度（格式见附件 10）；</p> <p>(11) 以往工作质量状况（格式见附件 11）；</p> <p>(12) 人员配置方案（格式见附件 12）；</p> <p>(13)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检验任务检测设备情况统计表（格</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p>式见附件 13)；</p> <p>(14) 实验室情况介绍 (格式见附件 14)；</p> <p>(15) 产业总体情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材料 (格式见附件 15)；</p> <p>(16) 企业信息上报表 (格式见附件 16)；</p> <p>(17)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服务方案 (格式见附件 17)；</p> <p>(18) 简介模板 (格式见附件 18)；</p> <p>(19) 投标人联系方式表 (格式见附件 19)；</p> <p>* (20)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格式见附件 20)；</p> <p>* (21) 招标服务费承诺函 (格式见附件 21)；</p> <p>(2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适用, 格式见附件 22,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p> <p>(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适用, 格式见附件 23)。</p>
7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9.2 12.1	<p>(1) 投标语言: 中文。</p> <p>(2) 投标人应使用中化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客户端要求分为: ①商务文件 (内容为资格证明文件分册内容)、②技术文件 (内容为商务技术文件分册内容)、③价格文件 (除技术文件中已传开标一览表外, 此部分再上传一遍开标一览表和 (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投标文件各部分响应内容须分别与评标条款关联, 如因投标人关联内容不准确导致评标委员会未查阅到投标文件中对应内容, 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符合性审查”关联位置, 可以为投标文件首页或投标函, 其余评审项均应一一对应。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应为扫描件或电子证照。</p> <p>除投标文件外, 投标人还须按给定 Excel 表格式, 提供《企业信息上报表》和《抽样人员汇总表》, 以 Excel 格式上传至平台“其它投标相关附件”中。</p> <p>PDF 格式投标文件命名规则为: A169-包号-产品名称-投标人名称-文件内容 (如: A169-1-2-童车-ABC 公司-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Excel 文件命名规则为: 企业信息上报表-包号-产品名称-投标人名称, 和抽样人员汇总表-产品名称-投标人名称 (如: 企业信息上报表-1-2-童车-ABC 公司)。</p> <p>(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p> <p>①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处应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p> <p>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署”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盖手签章或盖姓名章或加盖个人电子印章;</p> <p>③要求“被授权人签字”处应由被授权人签字或加盖个人电子印章。</p> <p>(4)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人 CA 加密投标文件。</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8	*报价方式	10.1	<p>报价方式：固定单价（元/批次）</p> <p>报价货币：人民币</p> <p>投标单价填写无条件折扣后的价格，不得填写除价格外的任何其他优惠。有附加条件折扣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投标人结合自身能力选择采购需求中明确的各包进行单价报价，且不得超过各项最高限价及预算。</p> <p>投标报价按包填报，按包上传至对应包件。</p>
9	投标保证金	11.2	<p>投标保证金金额：所投包件预算金额的 2%。</p> <p>投标保证金建议采用电汇形式。收款账户获取方式见投标人须知 11.3。</p> <p>投标人以电汇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获取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时，投标多个包件的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汇至各包对应的账户。</p>
10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13.1	<p>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注：</p> <p>(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使用投标人 CA 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平台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平台拒收。请务必妥善保管加密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密码信封。为保障开标顺利进行，本项目文件解密授权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经理解密。</p> <p>(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如投标人需变更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p> <p>(3) 为了避免可能的网络拥堵，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24 小时之前完成加密上传。</p>
11	开标时间、地点	15.1 15.5	<p>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注：</p> <p>(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公开开标。</p> <p>(2) 开标程序：</p> <p>①投标人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参加开标；</p> <p>②投标人授权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理解密；</p> <p>③采购代理机构公布开标记录；</p> <p>④开标结束。</p> <p>若投标人未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参加开标或未在开标阶段提出疑义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p>
12	核心产品	17.7	不适用。
13	中标原则	20.3	每包只产生一个中标人。
14	招标代理服务	24.1	<p>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以每包中标金额（此处指中标单价和最终任务批次乘积）为基数，在采购人支付第一笔合同款后，向每包中标人收取招标服务费。</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如因中标人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署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履约保证金	25.1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本文件中涉及履约保证金内容均不适用。
16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与本项目有关的电子招标、投标、开标、评标和中标均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网址： e.sinochemitc.com ，建议使用 IE10、IE11、360、Google Chrome、Firefox 火狐浏览器）进行。 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10-89180361、010-86391277。
17	其他要求	(2)	电子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进入投标管理/我的项目/开标阶段的项目/虚拟开标大厅或网页版开标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 (2) 开标解密时，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默认投标人授权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理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继续进行； (3) 解密将按项目和包件依次进行，全部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公布开标记录。
18	其他要求	(3)	投标文件客户端下载： 电子投标文件应通过投标文件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并在登录后完成 CA 绑定，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文件客户端下载详见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cms/index.htm ）“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

注：本表加注“*”的内容若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概述

1.1 项目概述见投标资料表第1条。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

2.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

2.3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符合投标资料表第2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2.4 本次招标对联合体投标的要求见投标资料表第3条。

2.5 投标人必须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领购招标文件。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通知

4.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等，下同）形式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传真、手机号码、电子邮箱以潜在投标人领购招标文件时的平台登记信息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4.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方式见投标资料表。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以下六部分组成，包括：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和投标人须知
- ◆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 第四章 采购需求书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 第六章 附件

6. 投标前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等，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需要进行答复的内容，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通知每个领购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通知所有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补充通知后应回函确认。
- 6.3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依法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及/或进行其他答复，即刻发生效力，有关的补充通知、澄清文件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6.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安排所有已领购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

人踏勘现场，相关要求见投标资料表第4条。

6.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相关要求见投标资料表第5条。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图纸中的说明等）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7.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的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资料表第6条中列名的内容，其中加“*”或“★”项目若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8.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9.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投标人承担。

9.2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第7条规定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方式见投标资料表第8条。

10.2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量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价格，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4 最低的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1. 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比 90 天短的投标文件

将被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拒绝。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内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1.2 投标保证金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应满足**投标资料表第 9 条**规定的标准。

11.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投标资料表第 9 条**中建议的形式或者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其他非现金形式，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或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如采用电汇形式，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获取方式如下：

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获取文件及电子发票】菜单，点击【子账号查看】按钮，查看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为 23 位银行帐号），**该账户仅供本次投标使用。**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须以投标人名义提交。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件的投标，电汇投标保证金时，须将投标保证金汇至各包对应的账户。各包子账号不同，请投标人留意。

如采用非电汇和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因为票据本身的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入账的，将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11.4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不当行为而蒙受损失。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投标人：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投标的；或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
- (3) 中标人未按照本投标人须知第 25 款之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
- (4) 中标人未按照本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之规定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

11.5 凡没有根据上述规定附有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和标记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第 7 条规定的要求进行密封（加密）或签章等标记。

12.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加密）及签章等标记，对由此造成的影响将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投标资料表第 10 条。

13.2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3.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或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14.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投标人不得撤销或修改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五、开标

15. 开标

1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资料表第 11 条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仪式。

15.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公布投标人名称、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开标一览表中所列的其他内容。开标时当众公布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当众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5.3 开标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有）。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请参与开标仪式的投标人代表进行确认。

15.5 其他要求详见投标资料表第 11 条。

15.6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包括：是否提供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有效、是否提

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等。

15.7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不具备投标资格。

信用信息查询方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认定截止时间（查询截止时点）：开标当日；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留存于评审报告。

15.8 具体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条件
(一)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其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投标人是社会团体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经审计的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①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在本次招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扫描件无效；②存款证明无效）。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见后附）。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扫描件；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2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月缴纳)或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年度缴纳）；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或第三方代

	缴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近3年（2019年6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二)	特定资格要求
1	<p>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承担检验工作的，可提供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并以“法人单位名称（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名称）”的形式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p> <p>正值 CMA 换证期间的，应提供：</p> <p>①旧证复印件和技术机构向发证机关递交的换证申请相关页（应具有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并对相应项目及标准做好明显标记）；</p> <p>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证书和检测能力能在旧证有效期届满前下达并持续有效，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p> <p>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应提供：</p> <p>①旧版标准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复印件；</p> <p>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版标准检测能力的资质认定能在检验任务实施前下达，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p>
2	<p>具有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相关产品检验项目、依据及方法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册）。投标人应提供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证明文件。须附上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附表相关页复印件，对相应项目、依据标准及检验方法做好明显标记。全部附表所对应的证书应为同一机构同一证书编号。</p> <p>备注：对不含检验检测方法且可作为判定依据的各类产品标准、限值标准，可不作为本项目的 CMA 资质条件要求。对需旧版标准资质的，应提供含有旧版标准资质的能力附表。对需新版标准资质且机构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应按上述要求提供旧版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和承诺书。</p>
3	<p>本项目开标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包括中央和地方财政部门作出的处罚，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记录为准）。</p>
4	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5	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6	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e.sinochemitc.com 领购了招标文件。
7	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采用电汇形式的，提供电汇底单扫描件；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的，提供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的扫描件，原件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提交，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

	时间为准)。
(二)	其他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投标。
2	不接受分公司、分所等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针对每个产品多个包件投标的,每个包件均须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但以序号排序最靠前的包件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该产品所有包件的资格审查依据。

六、评标

16. 组建评标委员会

1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或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其中,技术或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在采购人同级或上一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评标专家。

17. 投标文件初审

17.1 初审为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包括: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签署、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范围内、是否响应“*”或“★”关键条款、是否满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等。

17.2 投标人的投标或投标文件若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有效期不足;
- 2) 投标人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各包件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6) 招标文件中标注“*”或“★”的为关键条款,对关键条款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 7)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8)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向评标委员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4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7.5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本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7.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7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同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核心产品详见投标资料表第 12 条规定。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澄清要求及内容应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并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

间、地点提交书面澄清，该书面澄清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或投标人盖章，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将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8.2 有关澄清要求和答复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 18.3 除了上述情况外，从投标截止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任何问题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进行联系。
- 18.4 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9.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 19.1 经过初审后，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标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分方法。

20. 确定中标人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后的综合评分排序推荐确定中标候选人。
- 20.2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序在前的中标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0.3 其他中标原则详见投标资料表第 13 条。

21. 项目废标处理

- 21.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投标人，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申请采取其他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七、授予合同

22. 中标通知

- 2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

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招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签订合同

23.1 中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23.2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3.3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中标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分包。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不允许分包的部分中标人进行分包的，将被视为严重违约，依法依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24.1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照投标资料表第 14 条规定的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履约保证金

25.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第 15 条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

25.2 如果中标人应交而未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时的排序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26. 保密条款

26.1 除了投标人为投标所雇人员外，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与项目中相关的任何内容、资料（包括书面和磁介质资料，下同）透露给任何人。否则，投标人必须承担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投标人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从事本项目投标的雇用人员提供有关

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投标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6.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使用本招标书中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6.3 采购人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给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评分因素	分值分配
价格部分	10 分
商务部分	37 分
技术部分	53 分
合计	100 分

二、 评分因素（分值具体分配）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10 分）			
1	投标报价	10	<p>本项目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中有效报价的最低价</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要求，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p> <p>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p>
二、商务部分（37 分）			
2	承担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历	10	<p>（1）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该产品国家监督抽查、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站建设、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任务，提供任务下达部门文件、委托书或</p>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审标准
			<p>其他证明材料。</p> <p>(2) 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该产品省、市级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提供任务下达部门文件、委托书或其他证明材料。</p> <p>每承担过1次该产品国家监督抽查、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站建设、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任务得5分;</p> <p>每承担过1次该产品省级(含副省级城市)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得4分;</p> <p>每承担过1次该产品市级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得3分;</p> <p>取投标人得分最高的两次业绩计算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主要内容页和签章页的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文件落款时间为准。不具备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p>
3	承担过标准制修订	2	<p>参与过该产品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已发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含投标人名称或编制人的扫描件。具备1项得1分,最高得2分;否则不得分。</p>
4	综合科研实力	3	<p>(1) 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提供项目完成证明材料(验收报告或者成果鉴定证明等),需体现项目承担单位的信息,如没有单位名称的需出示单位证明文件。</p> <p>具备1项得0.5分,最高得1分。</p> <p>(2) 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提供专利证书、软著登记证书,需体现获得单位的信息,如没有单位名称的需出示单位证明文件。</p> <p>具备1项得0.5分,最高得1分。</p> <p>(3) 2019年1月1日以来发表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文章或出版著作,提供出版刊物封面以及文章,需体现作者的单位及姓名等信息,如未体现单位名称的需出具该作者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p> <p>具备1项得0.5分,最高得1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主要内容页的扫描件。不具备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p>
5	管理制度	12	<p>(1) 管理制度具备人员工作规范、抽样、检验工作的具体要求。</p> <p>管理制度完善,具备上述要求的全部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得4分;</p> <p>具备但有缺失,得2分,</p> <p>不具备,得0分。</p> <p>(2) 管理制度具备样品管理、处置工作的具体要求。</p>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审标准
			<p>管理制度完善，具备上述要求的全部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得4分； 具备但有缺失，得2分， 不具备，得0分。</p> <p>(3)管理制度具备异议处理、复检及结果上报工作的具体要求。</p> <p>管理制度完善，具备上述要求的全部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得4分； 具备但有缺失，得2分， 不具备，得0分。</p>
6	以往工作质量状况	10	<p>(1)在承担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国家监督抽查任务中，没有因工作质量问题被通报的(如被市场监管总局向有关省级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提供承诺函。未承担过近3年国家监督抽查任务的，应提供说明。</p> <p>在承担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国家监督抽查任务中，没有因工作质量问题被通报的(如市场监管总局向有关省级市场监管部门通报)，得8分，每有一次被通报记录扣4分，扣完为止。</p> <p>未承担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国家监督抽查任务的机构，视为无工作质量问题，得8分。</p> <p>(2)参加过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仅适用于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提供承诺函。非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或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未曾被组织过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的，应提供说明。</p> <p>应参加而未参加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的，或在参加近3年(2019年1月1日以来)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中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验证结果不合格的，得0分。没有上述情况的，得2分。</p> <p>非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或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未曾被组织过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的，此项不做考核，直接得2分。</p>
三、技术部分(53分)			
7	人员配置方案	26	<p>方案中应包括投入该产品抽查任务的人员及分配列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情况介绍。投标人对同一产品不同包投标时，人员配置方案的抽样人员不得相同，如相同，则所投同一产品的不同包该项(抽样人员，4分)均不得分。中标后，人员团队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p> <p>1.配置情况，10分</p> <p>(1)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团队岗位配置合理，包括了项目负责人、抽样相关人员、样品接收人员、检验相关人员</p>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审标准
			<p>(包括检测人员、报告审核人员、授权签字人等); 人员分工明确, 专业能力覆盖所投包检测内容, 所有人员均有同类抽检项目经验的, 得 10 分。</p> <p>(2) 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团队岗位配置有欠缺, 未完全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相关人员、样品接收人员、检验相关人员 (包括检测人员、报告审核人员、授权签字人等); 人员分工缺失, 专业能力未完全覆盖所投包检测内容, 部分人员具备同类抽检项目经验的, 得 5 分。</p> <p>(3) 无具体岗位配备内容, 得 0 分。</p> <p>2.检验人员, 6 分</p> <p>(1) 具有与所投产品相关的中级 (含) 以上职称检验人员或具有 10 年以上所投产品检验工作经历的人员数量\geq8 人; 得 6 分;</p> <p>(2) 具有与所投产品相关的中级 (含) 以上职称检验人员或具有 10 年以上所投产品检验工作经历的人员数量介于 4 (含) 人-7 (含) 人之间的, 得 3 分;</p> <p>(3) 其余得 0 分。</p> <p>3.抽样人员, 4 分</p> <p>(1) 抽样人员数量\geq6 人, 得 4 分;</p> <p>(2) 抽样人员数量介于 4 (含) 人-6 (不含) 人之间的得 2 分;</p> <p>(3) 其余得 0 分。</p> <p>4.项目负责人, 4 分</p> <p>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负责人具有 10 年 (含) 以上检验工作经历并具有副高级 (含) 以上职称的, 得 4 分, 否则得 0 分。应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明文件。</p> <p>5. 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情况, 2 分</p> <p>拟派团队中有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担任过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的, 得 2 分; 未担任过的, 0 分。应提供该专家的身份证扫描件以及在职证明, 并附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组建相关通知或其他证明文件, 其中应体现人员名单。</p>
8	实验室方案	10	<p>(1) 实验室检测设备配置情况, 5 分</p> <p>投标人承诺仪器设备能够有效支撑完成所有检验项目, 得 5 分; 仪器设备不能满足检验要求, 得 0 分;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和承诺函, 否则不得分。</p> <p>(2) 实验室条件, 5 分</p> <p>投标人承诺试验场所环境能满足产品检验对环境设施的要求, 得 5 分; 主要试验场所环境不符合条件、产品检验的环境条件控制不能满足产品检验对环境设施的要求, 得 0 分; 提供实验室情况介绍和承诺函, 否则不得分。</p>
9	产业总体情	3	产业总体情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材料 (方案中需要对国内产业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审标准
	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方案		分布情况、产业现状、产品的质量现状、应用前景和发展趋势进行分析): 分析方案完整, 具备上述要求的全部内容, 得 3 分; 方案未覆盖上述要求的全部内容, 有欠缺得 1 分; 未响应或未提供, 得 0 分。
10	企业信息了解情况	2	对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行业状况具有一定了解, 并提供《企业信息上报表》。 所提供的企业信息完整, 能够覆盖《企业信息上报表》所需内容, 且企业数量达所投产品抽查任务批次 50% (含) 以上的, 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11	服务方案	12	服务实施方案中需要对本项目的机构内部工作部署、抽样、样品接收及核查、检验、配合异议处理及复检的工作内容和安排、检验结果的处理、保密工作、检验结果数据追溯、应急工作的实施等内容进行合理安排和制定。 (1) 机构内部工作部署方案, 4 分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完整, 方案合理、可行,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得 4 分。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部分缺失, 方案存在缺陷, 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2 分。 方案要素不合理、不完整, 完全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0 分。 (2) 抽检服务方案, 4 分 抽检服务方案包括: 抽样工作的具体内容及组织安排; 样品接收及核查机制; 检验工作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完整, 方案合理、可行,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得 4 分。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基本完整, 存在缺陷, 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2 分。 方案未响应、不完整, 完全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0 分。 (3) 后期工作方案, 4 分 后期工作方案包括: 配合异议处理及复检的工作内容和安排; 检验结果的处理。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完整, 方案合理、可行,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得 4 分。 方案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 要素基本完整, 存在缺陷, 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2 分。 方案未响应、不完整, 完全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0 分。
总分 100 分			

注：1、所有打分分值小数位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计算。

2、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以往任务业绩可算作其法人单位业绩，可列为加分条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 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二、商务要求

1. 项目意义

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用户、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的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是政府对产品通过抽样检验的方式进行质量监督的一种制度性安排。通过实施监督抽查，扶优治劣、引导消费，督促企业提升产品质量保障能力，促进产品质量整体水平提高。

2. 综合科研实力要求

投标人应参与过所投产品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承担过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获得过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发表过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文章等。

3. 管理能力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至少涵盖人员工作规范、抽样、检验工作的具体要求，样品管理、处置工作的具体要求以及异议处理、复检及结果上报工作的具体要求。

4. 任务时间

根据监督抽查方案、招标文件以及技术服务合同要求，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抽检工作。如中标人在人员配置、作业管理、质量控制等各个方面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或没有实现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5. 付款方式

本项目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所需材料按抽样、检验任务布置会要求准备。

6.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同时对项目方案（非实质性条款）作适当修改。

7. 除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或挂靠本项目。如发现中标人以转包、分包或挂靠的方式谋取中标，采购人有权对其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相关损失。

8. 所需技术服务费

本次招标针对各包产品抽检服务进行采购，涉及费用包括抽样技术服务费、检验技术服务费，抽样技术服务费包括抽样人员差旅费、样品的购置费、抽查文书和样品（含检毕样品）邮递费；检验技术服务费为样品检验费（含复检、复查检验费用）。采购人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上述全部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预算中，费用报价不得高于各产品最高限价。

三、人员配置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人员配置方案，至少包括投入该产品抽查任务的人员及分配列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情况介绍。投标人对同一产品不同包投标时，人员配置方案的抽样人员不得相同。如中标，人员团队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具体要求如下：

（1）配备人员数量要求：具有与所投产品相关的中级（含）以上职称检验人员或具有10年以上所投产品检验工作经历的人员数量不少于8人；抽样人员数量不少于6人。

（2）配备人员质量要求：

1）项目负责人要求：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10年（含）以上检验工作经历并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

2）项目团队成员要求：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团队要求岗位配置合理，应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相关人员、样品接收人员、检验相关人员（包括检测人员、报告审核人员、授权签字人等）；人员分工明确，专业合理、全面，经验丰富。

3）因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具有很强的专业性，为保障工作质量，需要经验丰富、业务熟练、政策把握好的人员参与其中。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组是采购人结合业务需求，经评审考核，合理组建的“外脑”队伍，主要由各检验检测机构业务精湛的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提供国家监督抽查工作技术支撑。为此，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具有自2019年以来担任过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

四、实验室要求

投标人应搭建优良的实验室环境，配备完善的检测设备保障本项目高质量有序进行。所配备仪器设备能够有效支撑完成所有检验项目，精度适宜、数量充足。试验场所环境优良、产品检验的环境条件控制充分。

五、任务要求

1.本次采购需求目录所列产品为2022年度监督抽查计划产品。

2.采购人与中标人就本项目签订技术服务合同（见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将组织召开抽样、检验工作部署会议，明确抽检工作具体要求。

4.各包中标人应负责本包任务中涉及的样品抽取、文书填写、样品收寄、样品检验、数据记录、结果上报等工作。

5.采购人根据中标人的综合评分及以往工作质量情况确定每种产品的牵头机构。

6.牵头机构负责对同种产品各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指导、数据汇总、异议处理技术支撑、抽查结果材料编制及上报等工作。

7.任务完成后，采购人将组织抽查结果及工作质量验收评审工作，验收评审通过后，采购人会按照技术合同要求对其支付相应费用。

六、抽检工作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1.各中标人应在规定的任务时间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抽样检验工作任务布置要求等开展此项工作。

2.依据产品所执行的相关标准、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相关产品的国家监督抽查方案、抽查实施细则抽取检验样品。

3.抽查产品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检验项目及依据见招标文件（第二册）。

投标人应结合自身能力仔细对照“产品检验周期”及“整体抽检工作完成周期”，不能满足完成周期要求者不能应标；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抽检任务，如中标后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抽检任务延期，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4.投标人对同一产品不同包投标时，人员配置方案的抽样人员不得相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包抽检任务。实际抽样工作中，中标人应按投标材料内容安排相关人员抽样，对存在虚报人员或逾期完成抽检任务的，采购人将视情况解除合同关系。

5.中标人对其抽取和检验的样品负责，抽取的样品应满足检验需求，检验结果应反映样品的真实状况，若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样品失效、丢失或其他因素造成无法实施检验而影响检验进度的，采购人将追究其相关责任。

6.中标人要按采购人要求做好样品复检工作。

7.中标人要按照采购人要求做好样品抽取、封存、交接、保管、运输、处置工作。涉及产生的邮寄费用由寄出方支付。

8.中标人应配合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本机构检出的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整改复查的检验工作。

9.中标人由于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而给被检验人造成损失的，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中标人应当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中标人不得将抽检任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技术机构。

11.若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事宜未兑现，采购人在认定其失信行为后，将解除所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因其虚假承诺而造成采购人损失或影响采购人整体抽样工作的，将追究其相关责任，并禁止其3年内承担国家监督抽查任务。

12.本次招标不再明确任务批次数，仅设定单批次投标最高限价和产品采购预算，最终产品任务批次数按产品采购预算除以单批次中标价格计算。例如，若预算6万元，限价0.1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0.08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8=75$ 批次。如不能整除，则取小于商的最大整数。例如：预算6万元限价0.1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0.09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9\approx 66$ 批次。

七、检验结果的处理

1.检验报告。中标人应当按相关产品抽查方案中的报告格式出具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应当内容真实齐全、数据准确、结论明确。中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检验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2.检验结果的发放。检验工作完成后，中标人按采购人要求发送检验报告。

3.检验结果的上报。检验工作完成后，中标人按时准备上报材料，由牵头机构汇总后报采购人。

4.检验过程中使用的工作表单按照检验任务布置要求进行准备。

八、企业信息收集

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情况进行调查了解，广泛收集生产企业信息，注重信息全面准确性，确保抽查工作效率。

九、工作质量状况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顺利开展，在工作质量考核方面，投标人应符合以下两点要求：

1.在承担近3年国家监督抽查任务中，没有因工作质量问题被通报的（如被市场监管总局向有关省级市场监管部门通报）。近3年未承担过国家监督抽查任务的机构，视为无工作质量问题。

2.参加过近3年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仅适用于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非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或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未曾被组织过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的，此项不做考核。）

十、保密要求

中标人及其人员应对在所承担项目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切实做好保密工作，如（但不限于）：承担抽检工作过程中的企业样品信息、检验数据及结果等，不

得对外泄露。

十一、应急工作的实施

根据采购人需求，在应急检验处理情况下，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HT-JDCC-2022_____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科目编码：_____

委托单位(甲方)：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服务单位(乙方)：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北京

合同有效期限：2022 年____月____日至 2022 年____月____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制

填写说明

一、为了管好、用好财政资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合同范本，作为服务合同的统一格式。

二、“合同编号”由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填写。

三、本合同适用于乙方（服务单位）以提供技术服务为甲方（委托单位）解决技术服务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四、对于本合同有关条款，甲乙双方需约定更多内容，可另行附页。

五、甲乙双方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须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六、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七、文本需打印（A4），字体统一为宋体小四号字。

八、本合同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总局科技和财务司备案两份。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2022年_____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的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的目标、方式及有效期限

委托方（甲方）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服务方（乙方）。

服务方（乙方）应依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要求，完成本次抽查工作中的抽样、检验及抽查结果汇总等工作。

有效期：一年。

二、服务的主要内容

服务方（乙方）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相关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方案、抽查实施细则以及2022年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任务布置的要求开展抽样检验工作。

抽样工作应注意：

1. 按照相关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方案、抽查实施细则、抽查工作手册和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抽样工作。

2. 按照抽查工作手册等相关工作文件要求，合理抽取、封存样品，将样品及抽样单等文书及时寄送至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现场检验除外），并上报抽样进度情况。

3. 在规定期限内且不影响整体检验进度的前提下，若所抽样品不在抽查范围之内或者因包装邮寄过失等造成样品失效，无法完成检验的，要及时与检验机构和被抽查企业沟通，完成退样和补抽的工作。

4. 所抽样品涉及特殊参数信息和企业执行标准时，应按照方案要求配合检验机构完成对样品特殊信息和企业执行标准的索取确认工作；

检验工作应注意：

1. 样品的检验应依据产品所执行的相关标准、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产品

抽查实施细则等进行判定，及时出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报告。

2. 按要求及时发放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结果。

3. 协助甲方完成异议处理工作。

4. 按甲方要求做好样品复检工作。

5. 按要求上报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汇总材料。

6. 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样品保管、运输、处置工作。制定有关样品的接收入库、领用、检验、保存及处理的程序规定，并严格按程序执行。

7. 及时向甲方反馈应急检验处理情况。

三、服务的质量保证（①甲方为乙方提供文件依据及要求等；②乙方承担项目任务的人员和设施条件等。）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文件依据及要求：

1. 甲方应依照本合同向乙方提供所抽查产品的国家监督抽查方案、抽查实施细则、抽查工作手册。

2. 甲方有权根据客观事实及工作实际要求对本合同进行调整和变更，调整和变更情况应当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如有不同意见应及时书面反馈，最终变更结果以双方商定结果为准。

3.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验收结果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关经费。

（二）乙方承担项目任务的人员和设施条件及应尽责任：

1. 乙方应当具备开展本合同委托内容的下列条件：

①乙方应具备一定的抽样技术能力，人员配置、作业管理等应满足抽样技术要求，确保抽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②乙方应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本次任务的完成）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③具有必备的仪器设备、人员（须经培训符合要求）和检测能力；

④具有所需的组织管理机制和协调能力；

⑤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乙方不得存在借承担国家监督抽查工作之机为本机构拉客户、事先

通知被抽查企业，直接或间接参与企业接待等违法违规行为。

3. 乙方应当保证抽样、检验工作的合法合规性，对其抽取、检验的样品负责，所抽样品应满足相关产品抽查方案、抽查实施细则中检验要求，检验结果应反映对样品的真实评价。保证所承担的监督抽查工作的科学、公正、准确，按时完成抽样、检验工作，及时在信息化系统录入抽查相关信息，及时出具检验报告，按时上报样品抽样信息、检验结果信息，并对抽样、检验过程及样品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做好检验数据的原始记录，不得隐瞒、毁损和伪造检验结果。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样品失效、丢失或其他因素造成无法实施检验而影响检验进度的，甲方将有权追究乙方相关责任，且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 乙方应当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承担相关工作，不得超范围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相关业务，由此给被抽查企业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5.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不得与被抽查企业签订同类产品的有偿服务协议或者接受被抽查企业对同一产品的委托检验。

6. 乙方应当对本次抽查信息严格保密，禁止以任何名义和形式事先泄露和通知被抽查企业，不得向企业颁发监督抽查合格证书。

7. 乙方应当在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约定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抽检任务。

8. 乙方应配合地方后处理部门开展复查工作，承担乙方检出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整改复查的检验任务。

9. 乙方由于虚假、错误的样品信息、检验数据和结论或者检验过程程序错误、缺失等原因而给被抽查企业造成损失的，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事宜未兑现，甲方在认定其失信行为后，将解除所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甲方将不予支付。因其虚假承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影响甲方整体抽查工作的，将追究乙方相关责

任，并禁止其 3 年内承担国家监督抽查任务。

11. 除甲方书面许可外，乙方不能擅自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工作委托给第三方。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本协议约定的所有检验项目、不得租赁或者借用他人检测设备。即使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的部分工作委托转让给第三方，乙方仍受本合同的义务约束。

12.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生产企业信息的准确性负责。

13. 乙方应按照抽查工作手册等工作文件要求，开展样品处置工作。

四、分阶段目标及简要方案（按进度填写，不得超过履行服务的有效期限）

具体阶段工作时间及方案按照_____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方案执行。

五、委托单位组织对服务单位的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甲方组织专家对服务结果进行评审验收。

验收标准和方法将在抽查任务部署材料中明确。

六、双方约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任务

1. 乙方应严格保守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抽查结果对外发布，同时不得外泄被抽查企业的商业秘密。

2. 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抽查结果及被检企业商业秘密被泄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因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甲方有权对乙方保留诉讼的权利。

3. 乙方在开展国家监督抽查工作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和违反合同行为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因其所造成的损失。

七、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服务费用：签约服务经费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其中：中标单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任务批次_____。

备注：

(1) 签约服务经费总额=中标单价×任务批次。

(2) 实际工作中，乙方未完成甲方指定任务批次数的，实际支付的抽检服务经费总额=中标单价×实际抽检最低批次次数。实际抽检最低批次次数为乙方抽样批次次数和乙方检验批次次数两者中的最小值，例如：乙方抽样 20 批次，检验 30 批次，实际抽检最低批次次数为 20 批次。

2. 支付方式：分两期付款。

第一期支付：合同生效且乙方接到甲方具体抽查工作任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经费总额的 70% 的首期款，具体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支付凭证：等额的普通增值税发票、明细表、合同、中标通知书等。

第二期支付：合同通过评审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的全部尾款（合同总金额的 30%），尾款金额=签约服务经费总额-第一期已付款金额。支付凭证：等额的普通增值税发票、明细表、合同验收意见等。尾款支付后，如有未完成事项，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或本合同约定执行。

八、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

1. 乙方应本着科学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原则执行项目任务；并按合同书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技术服务完成成果。如乙方未按时提交技术服务成果，或技术服务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影响甲方采用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暂停乙方 3 年承担国家监督抽查任务资格。甲方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严重者，将予以通报批评。

2. 乙方在实施承担任务过程中如取得重大进展、重要突破或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如因遭遇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影响项目任务的正常执行进度，致使承担任务需要调整时，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经甲方确定处理意见后执行。

3. 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抽样、检验任务，同种产品的抽样检验机构应互相督促工作进度，若所承担产品的抽样检验工作逾期，甲方将追究相关问题环节机构的责任，并有权对其单方面解除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甲方将不予支付。

4. 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人员配置方案进行人员安排，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人员。对存在虚报人员、逾期完成抽检任务或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人员的，甲方将视情况解除合同关系。

5. 乙方对承担项目任务经费应按合同书规定的服务内容及范围列支各项费用。
6. 甲方负责监督项目的实施。
7. 任何一方如有违反上述条款的行为，按有关法规处理，严重的应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九、注：1. 本合同与_____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_____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 投标文件；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十、合同书双方签章 本合同一式4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 单位 (甲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甲方) 代表(签字)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服务 单位 (乙 方)	中标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项目联系人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编		
固定电话			

	联系人手机号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开户银行行号		

注：中标单位与收款单位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应说明文件，并加盖中标单位与收款单位公章，与本合同装订一起。

第六章 附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分册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其中：

-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
-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
-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扫描件；
-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投标人是社会团体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2. 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①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在本次招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扫描件无效；②存款证明无效）；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扫描件；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月缴纳）或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按年度缴纳）；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或第三方代缴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见后附）；

6. 近 3 年（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7.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承担检验工作的，可提供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有效期内（有效期能覆盖相关产品抽检任务的完成，具体抽检时间详见采购需求表）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并以“法人单位名称（国家质检中心或省级质检站名称）”的形式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

正值 CMA 换证期间的，应提供：

①旧证复印件和技术机构向发证机关递交的换证申请相关页（应具有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并对相应项目及标准做好明显标记）；

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证书和检测能力能在旧证有效期届满前下达并

持续有效，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

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应提供：

①旧版标准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复印件；

②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新版标准检测能力的资质认定能在检验任务实施前下达，保证资质能达到本次工作要求。

8. 具有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相关产品检验项目、依据及方法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册）。投标人应提供能全部覆盖所投产品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证明文件。须附上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附表相关页复印件，对相应项目、依据标准及检验方法做好明显标记。全部附表所对应的证书应为同一机构同一证书编号。

备注：对不含检验检测方法且可作为判定依据的各类产品标准、限值标准，可不作为本项目的 CMA 资质条件要求。对需旧版标准资质的，应提供含有旧版标准资质的能力附表。对需新版标准资质且机构正值新版标准资质申请期间的，应按上述要求提供旧版资质认定附表相关页和承诺书。

9. 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10. 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的声明（格式见后附）；
11. 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采用电汇形式的，提供电汇底单扫描件；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的，提供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的扫描件，原件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提交，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时间为准）。

投标人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关于投标资格特声明如下：

- 1、我单位近3年（2019年6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2、我单位没有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二、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致：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项目招标采购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包号：0747-2261SCCZA169/x-x），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合同条款偏离表；
3. 采购需求偏离表；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6. 招标服务费承诺函；
7. 资格证明文件；
8. 详细的技术/服务响应及服务方案；
9. 其他。

我方郑重承诺：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招标过程中或者在获得中标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的投标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投标单价为 （注明币种和包号），（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单价）。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遗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

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是所提供服务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包号：0747-2261SCCZA169/x-x

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标段名称（产品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单价 (元/批次)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填写。

- (1) 投标单价须填写无条件折扣后的价格，不得填写除价格外的任何其他优惠。
- (2) 有条件折扣不得填写，评标时也不予考虑。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注册地址）的____（某某公司或某某单位）的在下面签署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署：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粘贴处】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粘贴处】
--------------------------	--------------------------

附件 4 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包号：0747-2261SCCZA169/x-x

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偏差说明

注：1. 投标人需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进行应答。凡投标人提出偏离的条款，均应以“不满足”或“偏离”等明示开始，并辅以详细解释。

2. 我单位确认，除以上“偏差说明”栏中列明的偏差外，我单位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同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 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包号：0747-2261SCCZA169/x-x

项目名称：2022 年度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抽样检验机构技术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逐项应答)	偏差说明

注：1.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书”中的要求**逐项应答**，回答应以“满足”或“不满足”等明示承诺开始，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应答，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 投标人情况表

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员工情况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技工	
	人数					
	流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万元)	单位: 万元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税后利润	负债总额	
	2018					
	2019					
	2020					
	2021 (如有)					
关联单位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它单位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单位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7 承担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历业绩清单格式

(7-1)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该产品国家监督抽查、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站建设、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任务的业绩清单及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 号	任务名称	产品名称	证明材料说明
1			
2			
3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证明材料说明”处填写委托书编号、委托合同名称、任务布置文件（含机构名称）等其中一项即可，并将任务下达部门文件、委托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样例：

项目编号：

包号：

序 号	任务名称	产品名称	证明材料说明
1	2019 年第 2 批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	委托书编号：（2019）国监任字第 02020 号
2			
3			
4			
.....			

证明材料图片 1：

证明材料图片 2：

.....

**(7-2)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该产品省、市级产（商）品
质量监督抽查任务的业绩清单及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 号	任务名称	产品名称	证明材料说明
1			
2			
3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证明材料说明”处填写委托书编号、委托合同名称、任务布置文件（含机构名称）等其中一项即可，并将任务下达部门文件、委托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样例：

项目编号：

包号：

序 号	任务名称	产品名称	证明材料说明
1	2019年第2批产品质量广东省监督抽查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	通知书编号：粤质监 XXX 号
2			
3			
4			
.....			

证明材料图片 1：

证明材料图片 2：

.....

附件 8 承担过标准制修订业绩清单格式
参与过该产品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已发布）
的业绩清单及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 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发布时间	与所投产品的关 联性简述
1				
2				
3				
.....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提供已发布的标准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并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3. 简述所起草的标准与所投产品的关联性。（请详细阐述，如阐述不清或未填写，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证明材料的有效性。）

附件 9 综合科研实力业绩清单格式

(9-1)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的业绩清单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科研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国家、省（部）级	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简述
1				
2				
3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提供项目完成证明材料（验收报告或者成果鉴定证明等），需体现项目承担单位的信息，如没有单位名称的需出示单位证明文件，并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3. 简述相关科研项目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请详细阐述，如阐述不清或未填写，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证明材料的有效性。）

(9-2)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的业绩清单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获得时间	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编号	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简述
1				
2				
3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提供专利证书、软著登记证书扫描件，需体现获得单位的信息，如没有单位名称的需出示单位证明文件，并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另，如专利为外文的，需附中文翻译。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3. 简述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请详细阐述，如阐述不清或未填写，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证明材料的有效性。）

(9-3)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表过与该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相关的文章或出版著作的业绩清单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文章或著作名称	发表时间	刊物名称	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简述
1				
2				
3				
.....				
.				

注：

1. 此表内容请按时间排序。提供出版刊物封面以及文章扫描件，需体现作者的单位及姓名等信息，如没有单位名称的需出示单位证明文件，并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图片粘贴到此 word 表格后。
2. 如无业绩，此表需填写“无”。
3. 简述相关的文章或出版著作与所投产品抽样检验服务的关联性。（请详细阐述，如阐述不清或未填写，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证明材料的有效性。）

附件 10 管理制度

(格式自拟)

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至少涵盖人员工作规范、抽样、检验工作的具体要求，样品管理、处置工作的具体要求以及异议处理、复检及结果上报工作的具体要求。

附件 11 以往工作质量状况格式

(11-1) 在承担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国家监督抽查任务的工作质量状况的自我说明材料

在承担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国家监督抽查任务中，没有因工作质量问题被通报的（如被市场监管总局向有关省级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提供承诺函。未承担过近 3 年国家监督抽查任务的，应提供说明。

(11-2) 参加过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自我说明材料

参加过近 3 年（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仅适用于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提供承诺函。非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或所投产品涉及的检验项目未曾被组织过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的，应提供说明。

附件 12 人员配置方案格式

人员配置方案 (投标人名称)

一、投入该产品抽查任务的人员及分配列表 (示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产品名称:

成员及分工

抽样人员数量:

检验人员数量: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学位学历	职称	该岗位从事年限	简介
1	检验 (报告 审核)	张三	电子信息化 博士研究生	教授级高工	15	从事 XX 产品安全/电磁兼容等领域检验,参与 XX 标准/项目等工作。
.....						

注: 抽样人员请集中列明, 并按姓氏首字母排序

二、本产品国抽项目项目负责人简历表（示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产品名称：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职 务		学 历	
联系电话					
工作年限				从事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明文件。

三、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专家情况介绍

应提供该专家的身份证扫描件以及在职证明，并附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技术评审组组建相关通知或其他证明文件，其中应体现人员名单。

附件 13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检验任务检测设备情况统计表格式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检验任务检测设备情况统计表 (投标人名称)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 (示例)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制造年份	技术性能指标	下一次拟校准时间	对应检测标准和项目
1	推拉力计	FB-300N /SBG-50C/ SBG-10C	台	3	2015	推拉力计. 精度: +/-0.3%; 行程 10mm; 峰值保留功能; 重约 600g 测量杆 M6	2018.07.20/ 2018.08.30/ 2018.12.30	GB 4943.1-2011 电气间隙、爬电 距离、直插式设 备
备注: 可同时完成XX批次检验任务。								

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所提供检测设备信息真实有效，能够支撑完成本次投标的抽样检验任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4 实验室情况介绍格式

实验室情况介绍

(投标人名称)

一、 机构基本情况

应包括机构成立时间，业务范围等情况。

二、 机构行政隶属情况

三、 机构内部架构（包括国家中心、省站情况等及本次拟承担任务的机构名称）

四、 机构检测能力

五、 机构实验室条件

应包括机构占地面积、主要试验场所照片、产品检验的环境条件控制要求等。如产品检验对环境设施有特殊要求，此处应列明实验室能够满足要求的证据。

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所提供的实验室情况信息真实有效,能够支撑完成本次投标的抽样检验任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5 产业总体情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材料

产业总体情况及质量现状分析材料

(投标人名称)

一、对国内产业分布情况进行分析

二、对产业现状进行分析

三、对产品质量现状的分析

四、对产品的应用前景和发展趋势进行分析

附件 16 企业信息上报表格式

企业信息上报表

填报单位：

任务批次数：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产品 商标	企业所在省	企业所在 市	企业地址	法人代表姓 名	电话号码	企业规 模	产品明细	备注
1											
2											
3											
4											

注：1、“填报单位”、“产品名称”、“企业名称”、“企业所在省”、“企业所在市”和“企业地址”信息不能为空，为必填项。

2、该表为评分依据，如未提供，所涉及部分不得分。

3、所提供的企业应信息完整，能够覆盖《企业信息上报表》所需必填内容，且企业数量达所投产品抽查任务批次数 50%（含）以上。

4、任务批次数按所投产品包预算除以投标人投标单价计算得出，若不能整除的，取小于商的最大整数。例如，预算 6 万元限价 0.1 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 0.08 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8=75$ 批次；若预算 6 万元限价 0.1 万元的产品，某机构中标价格为 0.09 万元，那么该产品的最终任务批次为 $6/0.09\approx 66$ 批次。

样例：

填报单位：

任务批次数：

序号	产品名称 (必填)	企业名称 (必填)	产品 商标	企业所在省 (必填)	企业所在 市	企业地址 (必填)	法人代表姓 名	电话号码	企业 规模	产品明细	备注

					(必填)						
1	休闲服装	安莉芳(中国)服装有限公司	安莉芳	广东省	深圳市	深圳市罗湖区布心机械工业区4号厂房1-4楼	岳明珠	XXXX	大型	牛仔裤、T恤	
2	休闲服装	安踏(中国)有限公司	安踏	福建省	泉州市	晋江市池店镇东山工业区	丁世家	XXXX	大型	牛仔裙	

附件 17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服务方案格式

XX 产品国家监督抽查服务实施方案

(投标人名称)

一、任务部署 (请表述机构若中标后的内部工作部署方案)

二、抽样工作的具体内容及组织安排

1. 抽样组数量、人员组成, 结合产区分布情况, 对抽样人员的地域分配方案;
2. 抽样所需工具配备;
3. 内部抽样人员培训、管理机制;
4. 抽样过程合法合规性保证;
5. 整体抽样工作完成时限 (分别描述抽样工作完成时限和检验工作完成时限);
6. 拒检等特殊情况的处理机制。

三、样品接收及核查机制

四、检验工作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五、配合异议处理及复检的工作内容和安排

六、检验结果的处理

1. 检验报告。
2. 检验结果的发放。
3. 检验结果的上报。
4. 我单位对所检验的样品负责, 检验结果反映对送检样品的真实评价。

七、保密工作

我单位承诺对承担委托过程中的样本名单、检验证据及结果予以保密, 不对外泄露。

八、检验结果数据追溯

阐述检验结果数据的管理要求, 要体现管理科学、校核严谨、责任可究、来源可查, 确保数据来源清晰、记录详实、公正准确。

九、应急工作的实施

根据采购人需求, 在应急检验处理情况下, 我单位将及时向采购人反馈。

附件 18 简介模板格式（如适用）

简介模板（示例）

xx 研究院（国家 xx 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名称为投标时的具体名称）

xx 研究院为 xx 省市场监管局直属的公益 xx 类**事业单位**，有一个国家中心为“**xx 质量监督检验中心**”，xx 研究院**检测能力**涵盖毛绒纤维、化学纤维、纱线、纺织面料、服装服饰、产业用纺织品、羽绒羽毛制品、皮革制品等产品。本次计划对拟入围的 xx 产品拟用 xx(国家中心)进行承担检验工作。

附件 19 投标人联系方式表

包号	产品名称	机构名	拟抽查批次数	标准换版承诺情况 (是/否)	资质证书换版承诺情况 (是/否)	单位地址	样品接收联系人姓名	样品接收联系人电话(手机号)	国抽工作联系人姓名	国抽工作联系人职务	国抽工作联系人电话(手机号)	国抽工作联系人邮箱	国抽工作联系人微信号

附件 20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单位愿以_____（选填：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并做出以下承诺：

1. 保证金金额（大写）_____元，包号：_____；
2. 我单位做出以下任何一种事实，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自投标截止时间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或
 - (2)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天内未能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函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期限提交履约保证金；或
 - (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期限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
3. 保证金自开标之日起生效，直到投标截止时间后 90 个日历日内有效。
4. 我单位承诺自合同签订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自行承担投标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退还的责任，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我单位开户银行为 _____，账号为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1 招标服务费承诺函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同意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日内以电汇形式向贵司即中化商务有
限公司（地址：北京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邮编：100045）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押金。招
标代理服务费押金金额依据每包中标金额（此处指中标单价和最终任务批次乘积）计算。
在采购人支付第一笔合同款后，招标代理服务费从押金中扣除，收取标准按招标文件的规
定。

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服务费或押金，贵司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并不退还我
方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
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承诺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被授权人签字：

承诺日期：

附件 2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